

证券代码：831641

证券简称：格利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路30号格利尔数码科技园A座312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21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朱从利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周雪梅女士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马成贤先生、钱宇瑾女士、廉健先生、于梅女士、朱婧女士、孙佰祥先生、褚航先生7人因疫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报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2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605 号），提请审议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618 号），提请审议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617 号），提请审议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6 月非经常

性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E10619 号),提请审议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融资。融资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并同意办理银行承兑、保函等业务时以本公司单位定期存单、保证金等质押，具体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具体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方式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朱从利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以及相关抵押、质押、保证合同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